

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豫凯绩评报字【2023】第 010 号

评价形式：第三方评价

项目全称：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洛阳市西工区红山街道办事处

评价单位：河南凯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部门概况.....	1
(二) 项目概况.....	2
(三) 项目绩效目标.....	6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6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6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7
(三) 绩效评价工作依据.....	9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0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1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2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2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4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6
(四) 项目效益指标.....	17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20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
七、有关建议.....	21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1

2022年度洛阳市西工区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规范和加强项目绩效管理，进一步提高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中共洛阳市委 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洛发[2021]3号）和《西工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受西工区财政局委托，由河南凯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按照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的原则，通过现场访谈、查看资料等形式，于2023年11月21日至2023年12月10日，对2022年度洛阳市西工区红山街道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的开展情况及实施效果进行绩效评价并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机构名称：洛阳市西工区红山街道办事处

负责人：邢斐

办公地址：洛阳市西工区红山乡汉官路60号

辖区范围：红山街道办事处辖区东与老城区邙山街道相连，西与新安县磁涧镇相邻，北与孟津县麻屯镇连接，南与涧西区工农街道接壤，下辖18个社区。

内设机构：街道办事处设置“五办五中心”，即党建工作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生态环境建设办公室、应急和安全监管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文化卫生健康服务中心、党政综合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社区建设服务中心、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二）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显示，我国已进入老龄化社会，但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还处于起步阶段，因此增加养老资源供给已成为政府面临最为紧迫的任务，是一项政府必须做好的民生实事。按照国家实施乡村振兴“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发展要求，结合樱桃沟社区地理位置要求，经街道、社区干部多方调查要求，决定在社区发展综合性养老中心项目。樱桃沟社区经近几年的发展，已形成“青山绿水环绕、四季瓜果飘香、文旅产业兴旺、人民群众富强”社会主义新农村。该项目建设后可以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养老服务需求，适应传统养老模式转变，更好的应对人口老龄化、保障和改善民生；缓解西工区乃至洛阳市养老服务业供不应求的严峻形势，实现樱桃沟社区集体经济创收增效，进而落实洛阳市十四五规划。

樱桃沟社区位于红山街道西北侧，社区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南与涧西隔河相望，西与新安县洛新产业集聚区相接，市内交通主干道瀍涧大道穿境而过。西与新安县相望，东与孟津县接壤，南与红山乡徐坑村相邻。全村耕地面积 2100 亩。樱桃沟社区下辖 9 个生产组，4 个自然村，以樱桃种植为主。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主要内容

按照《西工区委农村工作和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印发〈关于做好西工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西农领〔2021〕2号）文件要求，通过社区申报、办事处审核、区级行业主管部门论证、区级审定的程序。根据西工区委农村工作和乡村振兴领导小组会议纪要（西农领纪〔2021〕1号），同意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加入西工区2022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

2021年12月20日，西工区红山街道办事处请示办理红山街道樱桃沟社区集体经济建设项目立项评审手续。

根据《西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红山街道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西发改审批〔2022〕15号），项目规划设计非护理床位数82张，规划用地面积844.31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532.93平方米，主要建设1栋养老综合用房，上下3层，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老年人用房、管理服务用房及水、电、暖、消防、通讯等配套管网铺设。项目总投资估算912.87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805.49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63.91万元，预备费43.47万元），资金来源区财政。

（2）实施情况

洛阳市西工区红山街道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养老中心项目”）由红山街道办事处负责组织实施。

洛阳市西工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委托河南金山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投资评审，河南金山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对该项目出具投资评审报告，项目工程送审金额8,054,847.86

元，审减 830,648.32 元，审定招标控制价格为 7,224,199.54 元。

本项目按照政府采购工作流程，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委托晟合（洛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招标公告，预算控制价 7,224,199.54 元，招标编号：西建招标-2022-13，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西工政采招标-2022-21。

2022 年 6 月 28 日，以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星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价 7,193,502.42 元。

2022 年 7 月 4 日，发放中标通知书并签订工程施工合同。项目于 2022 年 7 月 4 日开工，2022 年 10 月 30 日竣工，并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通过工程验收。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的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单位是洛阳市西工区红山街道办事处，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为 277.00 万元；根据《西工区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实施方案》文件精神，经区政府批准，决定西工区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资金 50 万元用于建设红山街道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项目。合计资金总额 327 万元。具体如下表：

2022 年西工区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单位：万元

资金性质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合计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51	116	10	277

农村综合改革-扶持村级集体经济资金	25	15	5	5	50
合 计	25	166	121	15	327

(2) 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资金支付总额为 327.00 万元。其中：2022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51.00 万元；2022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16.00 万元；2022 年西工区区级配套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0.00 万元；2022 年农村综合改革-扶持村级集体经济中央资金 25.00 万元；2022 年农村综合改革-扶持村级集体经济省级资金 15.00 万元；2022 年农村综合改革-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市级资金 5.00 万元；2022 年农村综合改革-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区级配套资金 5.00 万元；

具体支付情况如下表：

2022 年西工区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支付日期	收款人	金额	支付凭证号
2022/6/29	星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1.00	41030360100100011203
2022/6/29	星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00	41030360100100011201
2022/6/29	星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	41030360100100011202
2022/8/29	星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7.00	41030360100100015601
2023/1/20	星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00	41030360100100000403
2023/1/20	星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	41030360100100000402
2023/1/20	星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	41030360100100000404
2023/1/20	星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00	41030360100100000401

（三）项目绩效目标

洛阳市西工区红山街道办事处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及绩效目标批复表，具体目标情况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加入合作社人数	1786
	产出质量	集体经济分配比例	6%
	产出时效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产出成本	成本	27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村集体经济年收入	20 万元
	社会效益	带动街道全部脱贫户及监测对象	184 人
	生态效益	符合绿色发展需要	符合
	可持续影响	工程质量均符合标准，能正常使用	验收合格，正常运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口满意度	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和使用效果的综合评价，调查了解西工区红山街道办事处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是否按照《洛阳市财政局 洛阳市乡村振兴局 洛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洛阳市民族宗教局 洛阳市农业农村局 洛阳市林业局关于印发〈洛阳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洛财农〔2021〕25 号）的规定严格执行，依据设定的绩效目标，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财政资金在该类项目支出中的经验与不足，加强对财政投入资金的管理和监督，优化支出结构，实现公共资源的合理配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

会和谐稳定。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洛阳市委 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洛发[2021]3号）和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要求，根据《西工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西工区财政局关于印发〈西工区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等4个办法的通知》（西财[2021]23号）等相关规定，对2022年度绩效评价范围的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资金，主要包括中央、省、市、县（区）级财政投入到同一项目或政策的项目资金进行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规范的原则，采用科学方法对项目进行评价。

（2）公正公开原则：项目评价遵循客观、公正、真实的原则。

（3）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清晰反映财政支出和项目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指标体系的设置依据以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规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标准、方法为基础，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对该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了包括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等4个一级指标14个二级指标和19个三级指标体系项。通过对西工区红山街道办事处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

的项目立项、项目目标设定、资金筹集分配、资金使用管理、项目实施、项目完成质量、完成时效性、项目效益及群众满意度等多个方面进行综合分析评价。指标体系的指标释义和评分细则参见附表。

3. 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可采取评价实施方法主要有：

(1) 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效果的对比，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公众评判法。通过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 查阅相关资料。通过对西工区红山街道办事处提交材料的审阅，对项目开展和管理情况进行评价。通过项目评价小组的访谈，更深层面地了解项目开展与管理情况。深入相关基层工作人员、实施方和受益群众，了解项目开展产生的作用和存在的问题，项目资金是否到位，项目资金的效果、财政资金投入与项目预期是否一致等。

(4) 查看相关资料。项目资金相关单据等。

4.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是衡量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尺度。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1) 计划标准：以项目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效果等数据作为该项目绩效评价的标准。

(2) 其他标准：根据评价打分分值，确定相应的评价等次。评价等次分为优（分值 ≥ 90 ）、良（ $90 > \text{分值} \geq 80$ ）、中（ $80 > \text{分值} \geq 60$ ）、差（分

值 < 60) 四个评价等次。

(三) 绩效评价工作依据

绩效评价工作依据包括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章制度，被评价对象提供的相关资料，具体如下：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3) 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4) 《中共洛阳市委 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洛发[2021]3号)。

(5)《洛阳市财政局 洛阳市乡村振兴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洛财农[2022]38号)；

(6)《洛阳市财政局 洛阳市乡村振兴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洛财预[2021]625号)；

(7)《洛阳市财政局 洛阳市乡村振兴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洛财预[2021]624号)；

(8)《洛阳市财政局 洛阳市乡村振兴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洛财农[2022]55号)；

(9)《洛阳市财政局 洛阳市乡村振兴局 洛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洛阳市民族宗教局 洛阳市农业农村局 洛阳市林业局关于印发<洛阳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洛财农[2021]25号)

(10)《洛阳市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洛财预[2021]0572号);

(11)《洛阳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第二批)资金的通知》(洛财农[2022]7号);

(12)《洛阳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第三批)资金的通知》(洛财农[2022]53号);

(13)《西工区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2 年区直部门收支预算的通知》(西财[2022]9号);

(14)《西工区财政局关于印发<西工区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等 4 个办法的通知》(西财[2021]23号);

(15)《西工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

(16)《西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红山街道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西发改审批[2022]15号);

(17) 其他与项目相关的文件资料。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2023 年 11 月 4 日, 洛阳市西工区财政局组织召开绩效评价工作布置会, 明确评价目的。河南凯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组建评价小组, 评价小组查阅项目资料, 了解项目开展情况, 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和评价指标表。

工作组成员及分工如下：

项目负责人：赵海豪（实施方案制定、方案指标设计）

助理：梅杰、李慢慢（前期沟通、报告撰写、数据核查、文件查阅）

2. 组织实施。2023年11月21日-2022年12月5日，对项目的开展情况进行调研，了解项目的具体实施情况：

（1）查阅资料和访谈：评价小组通过前期查看洛阳市西工区红山街道办事处项目自评资料和其它相关资料，对项目开展情况进行初步了解，通过与洛阳市西工区红山街道办事处项目负责人进行访谈沟通，进一步了解项目全面情况。

（2）深入分析相关资料、结合对受益群众进行的调查问卷、支付明细，通过查阅资料、访谈等形式，深入掌握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情况。

（3）召开评价小组研讨会，沟通项目开展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分析问题形成的原因，提出相关改进措施。

3. 分析评价。2023年12月6日-2023年12月10日，对项目开展进行整体情况重点评价，将实际完成数与年初目标数进行对比，计算各项指标的完成率，进行详细分析，形成项目各指标的综合评价结果，将评价结果纳入已确定的各项指标临界区间进行比较，确定绩效评价分数。对评价工作进行总结，将项目基本情况、绩效评价工作情况、评价分析及评价结果、经验及做法、问题及建议等形成书面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绩效评价小组成员的共同讨论和分别打分，认为该项目的开展与洛

阳市西工区红山街道办事处提供相关文件的要求吻合,财政资金在乡村振兴工作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资金使用较合理,项目管理较规范,但仍存在一定问题,需要在后续工作开展时进一步改进。

经过评价小组成员评议,最终确定 2022 年度洛阳市西工区红山街道办事处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综合得分为 90.97 分,评价等级为“优”。

评价内容	分值	得分	等级
项目决策情况	15.00 分	15.00 分	优
项目过程情况	25.00 分	23.00 分	优
项目产出情况	40.00 分	35.00 分	良
项目效益情况	20.00 分	17.97 分	良
合 计	100.00 分	90.97 分	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情况主要评价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对于该项的评价,评价工作组主要采取了询问、查阅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对项目决策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该指标权重 15 分,实际得分为 15 分,评价结果为“优”

评价内容	分值	得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00 分	3.00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3.00 分	3.00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00 分	3.00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00 分	3.00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00 分	3.00 分
合 计	15.00 分	15.00 分

1. 项目立项

(1) 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是否充分情况。评价工作组通过查阅《西工区委农村工作和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印发〈关于做好西工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西农领〔2021〕2号)、西工区委农村工作和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纪要(西农领纪[2021]1号)及红山街道办事处报送的项目立项请示文件等资料，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依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得3分。

(2) 项目立项规范性，指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评价小组通过查阅批复文件等资料，项目立项按照相关文件要求，通过社区申报、办事处审核、区级行业主管部门论证、区级审定的程序进行编报，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项目立项程序规范。依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得3分。

2. 绩效目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项目是否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所设定的绩效目标和指标是否符合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评价工作组查阅了“绩效目标申报表”等相关资料，所设定的绩效目标和指标符合实际情况，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依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得3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评价工作组查阅了“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自评表”等相关资料，该项目在二级

指标的基础上通过清晰、细化、可衡量的指标明确了具体的三级指标。依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得3分。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指预算编制的科学性程度，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情况，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是否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经查阅相关项目文件资料，项目主管单位针对上级资金进行了区级配套并编制预算。依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得3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该指标是从项目过程管理来评价，主要考核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对于该项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查阅凭证、现场访谈和重新计算等方式，收集了财务管理制度、会计凭证等相关资料，了解项目实施单位采取的项目实施方式和项目工作内容，对项目过程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该指标权重25分，实际得分为23分，评价结果为“优”。

评价内容	分值	得分
资金到位率	4.00分	4.00分
预算执行率	6.00分	6.00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00分	3.0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00分	5.00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00分	5.00分
合计	25.00分	23.00分

1.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指项目资金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评价小组通过查阅项目资金预算批复文件及实施单位的凭证了解到，“2022年樱

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预算资金 277.00 万元，已全额拨付，资金到位率为 100%。根据《西工区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实施方案》文件精神，经区政府批准，决定西工区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资金 50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5.00 万元、省级资金 15.00 万元、市级资金 5.00 万元、区级配套资金 5.00 万元）用于建设红山街道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项目。依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得 4 分；

（2）预算执行率，指项目实施是否符合项目资金预算，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的有效执行情况。经查阅凭证了解到，“2022 年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实际支出 327.00 万元（含 2022 年农村综合改革-扶持村级集体经济资金 5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依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得 6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指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相关政策，项目资金使用有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但预付工程款 170.00 万元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29 日，早于中标通知书发放及施工合同签订时间 2022 年 7 月 4 日，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扣 2 分，得 3 分。

2. 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指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项目单位参照《洛阳市财政局 洛阳市乡村振兴局 洛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洛阳市民族宗教局 洛阳市农业农村局 洛阳市林业局关于印发〈洛阳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洛财农〔2021〕25 号）的规

定，对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资金进行财务和业务管理。依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得5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指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评价小组通过查阅凭证及项目资料，项目单位项目支出手续较为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依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得5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情况主要评价项目的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及产出成本。对于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询问、查阅和重新计算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对项目产出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该指标权重40分，实际得分为35分，评价结果为“良”。

评价内容	分值	得分
加入合作社人数	10.00分	10.00分
集体经济分配比例达到预定比	10.00分	5.00分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0分	10.00分
成本节约率	10.00分	10.00分
合计	40.00分	35.00分

1. 产出数量

根据红山街道办事处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显示，年初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加入合作社人数”1786人。根据红山街道办事处提供的“樱桃沟村股东及股份清册”显示，樱桃沟村9个生产组，473户，共1860人。依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得10分。

2. 产出质量

根据红山街道办事处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显示，年初项目绩效目标申报“集体经济分配比例”达到6%。项目于2022年10月30日竣工，

2022年11月14日通过工程验收。因2022年底疫情不可抗力因素影响，2022年未实际运营。截至评价结束日，综合性养老中心已实际投入运营但运营期不足一年，未按合同向村民分配收益。综合评分标准，该项按50%扣分，即：扣5分，得5分。

3. 产出时效

根据洛阳市西工区红山街道办事处、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星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的工程验收单显示，该工程于2022年7月4日开工，2022年10月30日竣工，并于2022年11月14日通过工程验收。符合合同关于工期约定的120日历天，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100%。依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得10分。

4. 产出成本

该项目招标预算控制价7,224,199.54元，实际中标价7,193,502.42元。工程总预算节约50,697.12元。本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277.00万元（其中：省级151.00万元，市级116.00万元区级配套10.00万元）。根据洛阳市西工区红山街道办事处与星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约定，施工单位机械、人员到场后，预付工程款170.00万元，已于2022年6月29日完成支付。完成工程量70%后，拨付工程款项157.00万元（含2022年农村综合改革-扶持村级集体经济资金50.00万元），剩余资金由社区自筹支付。依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得10分。

（四）项目效益指标

项目效益情况主要评价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对于该项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依据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资料，调查问卷等方法来采集相关信息。该指标权重 20 分，实际得分为 17.97 分，为“良”。

评价内容	分值	得分
村集体经济年收入	4.00 分	2.00 分
带动街道全部脱贫户及监测对象	4.00 分	4.00 分
符合绿色发展需要	4.00 分	4.00 分
工程质量均符合标准，能正常使用	4.00 分	4.00 分
受益群众满意度	4.00 分	3.97 分
合 计	20.00 分	17.97 分

1. 经济效益指标

村集体经济年收入，项目 2022 年 10 月 30 日竣工，并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通过工程验收。因 2022 年底疫情不可抗力因素影响，2022 年未实际运营。截至绩效评价日，根据红山街道办事处提供的“西工区红山樱桃沟民宿度假项目租赁合同”，年租金为 50.00 万元。已完成增收 20 万元绩效目标，但租金不归属评价年度，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并考虑疫情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综合评分标准，该项按 50% 扣分，即：扣 2 分，得 2 分。

2.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街道全部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待该项目实际投入使用后，能缓解红山街道办事处养老设施匮乏的现状和增加樱桃沟社区集体经济收入，是积极应对洛阳市人口老龄化的重要举措，也是响应洛阳市发展养老服务事业的举措，同时也是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切实做好社区养老问题，让来此居住的老年人不仅可以很好地体会到老有所养，还可以充分体会到老有所乐，做到人与社会和谐相处，对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根据“问卷星”调查问卷结果显示，共收回“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

中心建设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60份。针对“您认为实施该项目，是否能够带动社区困难群众就业，增加社区集体经济收入？”，60份问卷均显示为“可以”。

有效性=60/60=100.00%

依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

3. 生态效益指标

符合绿色发展需要，项目实施方案编制时，已综合进行环境影响分析（包括对大气环境、水环境、声环境及固体废弃物的影响分析）。根据经西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的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主要能耗为水、电和热力，年综合能源消费量79.61吨标准煤。依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得4分。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质量均符合标准，能正常使用，项目规划设计合理科学，施工工艺合理科学，项目组织有资质专业的施工单位按照规划设计要求进行施工，采用材料符合设计标准，监理单位全程进行监督管理，施工质量符合要求标准。依据评分标准，该项不扣分，得4分。

5.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反映受益群众对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的满意情况。根据“问卷星”调查问卷结果显示，共收回“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60份。针对“您对该项目的实施是否满意？”，60份问卷中，59份问卷显示为“满意”，1份问卷显示为“一般”。

$$\begin{aligned} \text{满意度} &= (\text{满意占比} * 100\% + \text{一般占比} * 50\% + \text{不满意占比} * 0) \\ &= 59/60 * 100\% + 1/60 * 50\% \\ &= 99.17\% \end{aligned}$$

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扣 0.03 分，得 3.97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项目设计符合实际，科学节能，规范实用。严格按照项目基本建设程序办事，认真实行项目法人责任，招投标制和监理制，利用监理公司对项目施工进行全程监管，对工程的投资、进度和质量予以有效控制。因地制宜、合理规划。减少用地审批程序，节约建设成本。

群众知晓率较好，根据“问卷星”调查问卷结果显示，共收回“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 60 份。针对“您对该项目的了解程度是？”，60 份问卷中，51 份问卷显示为“非常了解”，8 份问卷显示为“了解一点”，1 份问卷显示为“听过，但不了解”。

$$\begin{aligned} \text{群众知晓度} &= (\text{非常了解占比} * 100\% + \text{了解一点占比} * 65\% + \text{听过但不了解占比} * 30\% + \text{完全不清楚占比} * 0) \\ &= 51/60 * 100\% + 8/60 * 65\% + 1/60 * 30\% \\ &= 94.17\% \end{aligned}$$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工程预付款支付时间早于中标通知书发放及施工合同签订时间

该项目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预付工程款 170.00 万元，但项目中标通知书发放及施工合同签订时间 2022 年 7 月 4 日，未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先行付款，不符合相关资金管理使用办法。

七、有关建议

1、及时对接承租方，并定期跟踪评价，按合同要求，及时向街道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发放收益，加强管护。加强项目资产后续管理，做好后期维护保养工作，合理延长相关设施的使用年限，提高项目的可持续性。注重项目资产的使用效率，降低房屋建筑物的空置率，最大限度青年养老中心项目的经济效能。

2、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严格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进行资金使用，确保审批手续齐全，使用过程合规。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根据红山街道办事处提供的“情况说明”，为助推红山民宿经济发展，促进农文旅融合，原红山街道办事处樱桃沟养老中心项目，经社区和街道结合辖区实际研判，运营性质调整为樱桃沟亲子野奢度假酒店项目。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主要查看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的财务凭证和相关的财务资料，与相关人士进行了访谈。

红山街道办事处应对其提供的各项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评价工作小组的责任是保证本次评价工作全过程的严肃与公平，得出客观公正的评价结论。

附件：

- 一、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
- 二、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

河南凯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0日

附件 1

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决策 (15)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资金投入 (3)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过程 (25)	资金管理 (15)	资金到位率 (4)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支付率 (6)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实际支付情况。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组织实施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产出 (40)	产出数量 (10)	加入合作社人数 (10)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产出质量 (10)	集体经济分配比例达到预定比例 (10)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产出时效 (10)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产出成本 (10)	成本节约率 (10)	项目实际完成成本与计划完成成本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成本目标的实现程度。
效益 (20)	经济效益 (4)	村集体经济年收入 (2)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4)	带动街道全部脱贫户及监测对象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4)	符合绿色发展需要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4)	工程质量均符合标准,能正常使用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4)	收益群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附件 2

西工区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 满意度调查问卷

首先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为做好“樱桃沟社区综合性养老中心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评价，了解群众对该项目的满意度，我们做了调查问卷。您所填的问卷将是匿名的，对于您的问卷内容我们将严格予以保密。

感谢您的合作！请在您认为符合的选项打“√”

1、您的身份是？（ ）

A、辖区内居民 B、办事处或社区工作人员

2、您对该项目的了解程度是？（ ）

A、非常了解 B、了解一点 C、听过，但不了解 D、完全不清楚

3、您认为该项目是否有必要？（ ）

A、有 B、没有 C、无所谓

4、您认为实施该项目，是否能够带动社区困难群众就业，增加社区集体经济收入？（ ）

A、可以 B、不可以

5、您对该项目的实施是否满意？（ ）

A、满意 B、一般 C、不满意

6、您不满意的原因是（第 5 题选择不满意时弹出）：_____

7、您是否有其他建议：_____